

#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## 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自費團體保險投保資料表

投保資料：全戶新加保 眷屬新加保

精聯代號：\_\_\_\_\_

●投保須知：本契約保險期間為一年，每年保險期間屆滿前，保險公司將視保單狀況重新評估調整，經要保單位與保險公司雙方同意續保後即生效。

- 參加資格：**投保對象限為中央及地方各政府機關、公私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之正式成員(員工)及其配偶(指經戶籍登記之合法配偶)、父母(含配偶之父母)。  
員工及配偶投保年齡最高保至 65 歲，續保至 80 歲。父母投保年齡最高至 80 歲。正式成員(員工)投保後調離非屬公務人員協會所屬機關，或於投保後脫離協會而不具正式成員(員工)資格者，則不再屬於本專案之投保對象，已投保宏泰人壽各團體保險專案且仍具效力者，不得參加本專案。  
**除外對象：約聘人員、退休人員不得參加投保。**
- 加保：**請填寫投保資料、健康聲明書及特種特資，**本商品受益人為被保險人本人，本公司不受理其指定或變更。被保險人身故時，如本契約保險金尚未給付或未完成給付，則以被保險人之法定繼承人為受益人。**  
被保險人同時具有多重身份時，僅得選擇一種身份參加「如夫妻同為正式成員(員工)，不得互以眷屬身份重複投保。加保完成並扣款成功後，提供保戶保險證。
- 退保：**員工退休、配偶投保後離婚者，請保戶通知宏泰人壽辦理退保，保障計算至繳費當年度到期日止，不退未到期保費。  
成員(員工)本人續保時年齡逾 80 歲，或已申領保險金、退休、不具被保險人資格者，其全戶眷屬保障亦同時終止。
- 續保：**本團體保險契約期滿前，提供保戶續保通知函件，並於約定期限內回覆辦理續保、退保手續。
- 保險費：**保險費一律採年繳，**限以員工本人所持有信用卡繳納保險費。**投保第一年度，未滿一年者，按月數比例收取保費。例：106 年 2 月 1 日投保計劃 2 生效者，每月保費 120 元\*本年度投保月份 11=本年度保費 1320 元。扣款不成功通知，皆以主被保險人(員工)於投保資料所填寫之地址為發送依據，主被保險人的住所所有變更時，應即以書面通知精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。主被保險人不做前項通知，得以主被保險人所留之最後住所發送之。

\*\*\*成員(員工)地址：

\*\*\*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 行動電話\_\_\_\_\_

\*\*\*成員(員工)即主被保險人 簽名：\_\_\_\_\_

### 成員(員工)本人同意事項：

- 成員(員工)本人同意以本人所持有經過授權之信用卡扣繳本保險之保費。
- 成員(員工)本人所提供之信用卡因停卡、信用額度不足等因素，致宏泰人壽無法扣款時，則本投保不生效力。
- 續年度信用卡扣款時，若授權之信用卡有效期限已過，成員(員工)本人應配合重填信用卡授權書，以使扣款成功。

### 授權之信用卡資料

卡別： VISA  Master Card  JCB  聯合信用卡

信用卡有限期限：西元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止

卡號：\_\_\_\_\_ - \_\_\_\_\_ - \_\_\_\_\_ - \_\_\_\_\_

立授權書人(持卡人)簽名：(須與信用卡簽名相同)

此致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